

证券代码：300570

证券简称：太辰光

公告编号：2018-013

深圳太辰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太辰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，2017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,010.86 万元人民币（下同），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的利润连同上年末的未分配利润，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32,090.92 万元。

依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拟定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22,999.68 万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.2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 5,059.93 万元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再行分配。

本预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太辰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3 月 26 日